**昌江区2024上半年本地区食品生产经营**

**监督检查情况**

今年以来，昌江区食品安全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正确领导及市食安委精心指导下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执行中央和省、市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立足问题导向，立足严的主基调，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极端负责的态度，全面落实“四个最严”要求，扎实推进“食安昌江”品牌建设，有效推动“两个责任”层层落地。现报告如下。

一、落实党政同责，以上率下推动“两个责任”落实

昌江区委、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，以上率下带动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包保食品生产经营企业、自觉履行食品安全责任，坚持产管并重，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。按照“包保企业全覆盖，主体责任全落实”的工作目标，建立了区、乡镇(街道)、村(社区)三级包保到企、建档到人、动态调整的食品安全包保责任体系，指导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配备食品安全总监、食品安全员，全面落实校园食品安全“双总监、双食品安全员”制度。

二、强化风险排查，加强食品安全监管

（一）深入开展食品市场安全专项整治。以文明餐饮专项提升行动和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提升行动为重点导向，以群众日常生活必需的食品和季节性、节日性食品为重点领域，以校园周边、旅游景点周边、城乡结合部、农村集市为重点区域，集中开展专项执法检查，维护食品市场和旅游市场消费安全。组织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、特殊食品、边远地区婴幼儿配方乳粉示范店、网络餐饮食品、野生蘑菇中毒防控、打击野生动物违法违规交易和长江禁捕打非断链、山茶油专项整治行动、大米专项、养老诈骗专项行动，放心食品超市、特医食品专项和排查“生鲜灯”专项整治行动等。

（二）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提升行动。对辖区内的校园及其周边食品安全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全覆盖工作，重点检查学校食堂“两个责任”落实情况、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情况、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”制度履行情况及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食品安全管理责任落实情况。同时针对校园食品及周边食品经营者开展食品、餐饮具专项监督抽检工作。今年以来，已检查学校、幼儿园食堂及其周边食品经营单位180家次，排查隐患71处，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19份。

（三）配合省抽开展食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监督专项治理行动。对昌江区食品生产企业进行全覆盖、多批次监督抽检，并重点对辖区内4家大米生产企业开展监督检查，重点检查进货查验记录，出厂检验记录、重金属检验记录、厂区内生产安全、环境卫生等。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份。

（四）履行市场监管局主管领导督导检查制度，主要领导每月7小时，分管领导每半月7小时，各分局局长每周7小时，督导检查食品安全工作。并汇集工作信息，在每月例会中及时进行交流总结，重点体现工作成效及亮点做法。对检查发现的风险隐患和处置结果进行统计汇集，列明风险隐患发现渠道，报告处置措施落实情况等，及时消除问题隐患。

（五）全面深化食品生产经营单位量化分级评定工作。以全面推进食品安全量化分级管理工作为抓手，强化食品安全责任落实，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实施量化分级管理全覆盖，有效提升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意识，促使餐饮服务单位主动改进自身管理水平、提高诚信水平，营造了餐饮服务量化分级管理工作的良好氛围。目前全区共有餐饮食品经营户786户，已全部完成2024年度风险等级评定和动态管理评定，风险等级评定和动态管理评定率达到100%。

三、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社会共治格局

1. 严格贯彻落实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》和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》文 件精神，推动“党政同责， 一岗双责”的落实。区食安委及其办公室充分发挥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作用，各食安委成员单位严格落实“管行业就要管安全”的责任，完善沟通协商机制，形成了监管合力。
2. 结合景德镇市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部署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、进企业、进社区“三进”系列活动及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、你送我检”活动。宣传“反对浪费、崇尚节约”的美好品德，引导广大群众树立安全意识，督促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。在全区餐饮行业开展“反对浪费、崇尚节约”活动，发放《制止餐桌浪费倡议书》600份，倡议“公筷公勺”“光盘行动”“拒食野生动物”等，引导合理消费。并在节假日等重点时段及时发布食品安全消费提示，不断构建食品安全共治共享防护网。
3. 加强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线上教育、培训工作。组织食品安全溯源平台操作培训，同时利用“两库一平台”进行线上培训学习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

下一步，昌江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在健全机制、强化监管、案件查办、宣传引导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效，食品安全整体水平大幅提升。同时，对照标准、对标先进，在落实主体责任、部门协调配合、监管能力手段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食品生产经营者守法意识淡薄，诚信体系和行业约束机制还没有完全建立起来，生产经营不规范，存在潜在隐患。如：三防设施设备未能完全到位；二是部门间的协调与配合还需要加强，部门间相互交流沟通机制仍需健全完善。与教体局等行业相关主管部门需加强主动沟通等；三是履行行业监管责任的工作能力和手段不适应食品安全工作要求，技术手段和设施设备严重不足。

我局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通过构建政府主导、部门协调、企业负责、行业自律、媒体监督、公众参与的食品安全监管格局，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和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